**义务教育学生资助政策**

实施“两免一补“和营养改善计划

 1.免学杂费。全部免除义务教育阶段所有学生学 杂费。

 2免费教科书。对义务教育阶段所有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。为小学一年级新生免费提供正版学生字典。

 3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。补助城乡家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,其中,寄宿生补助标准为小学生每生每年1000元,初中生每生每年1250元;非寄准生补助标准为小学生每生每年500元,初中生每生每生625元。

 4.营养改善计划。为国家试点地区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。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800元。地方因地制宜实施营养餐地方试点。